

Register your product and get support at
www.philips.com/welcome

42FPL5606

32PFL5606

32PFL3406

ZH-HK 使用手冊

PHILIPS

目錄

1	注意	2
2	重要資訊	3
3	您的電視	5
	電視調校掣	5
	遙控器	6
	遙控器之使用方法	7
4	使用您的電視	8
	打開電視	8
	將電視切換至待機模式	8
	關閉電視	8
	切換頻道	9
	觀賞已連接的裝置	9
	調整電視的音量	10
	使用圖文信息	10
5	進一步使用您的電視	11
	存取電視選單	11
	更換選單語言	11
	將裝置加入至主選單	11
	從主選單重新命名裝置	11
	將裝置從主頁功能表中移除	12
	變更畫面與音效設定	12
	使用文字傳訊進階功能	14
	建立與使用最愛頻道清單	14
	顯示電視時鐘	15
	使用定時器	15
	鎖住不恰當的內容	16
	檢視 Scenea	16
	播放 USB 儲存裝置上的相片、音樂及影片	17
	更新電視軟體	18
	更改電視喜好設定	19
	使用選項選單	19
	啟動電視示範模式	20
	將電視重設為出廠設定	20

6	安裝頻道	21
	自動安裝頻道	21
	手動安裝頻道	21
	將頻道重新命名	21
	重排頻道順序	22
7	連接裝置	23
	後端連接 (適用於 xxPFL5xx6)	23
	後端連接 (適用於 xxPFL3xx6)	24
	側面連接 (適用於 xxPFL5xx6)	25
	側面連接 (適用於 xxPFL3xx6)	26
	連接至電腦	27
	使用 Philips EasyLink	27
	使用 Kensington 防盜鎖	29
8	產品資訊	30
	支援的顯示器解析度	30
	多媒體	30
	選台器/接收/傳送	30
	遙控器	30
	電源	30
	支援的電視支架	31
	產品規格	31
9	疑難排解	32
	一般電視問題	32
	電視頻道問題	32
	畫面問題	32
	聲音問題	33
	HDMI 連接問題	33
	電腦連接問題	33
	與我們聯絡	33
10	索引	34

1 注意

2011 ©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版權所有。

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各商標均為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或其個別擁有者之財產。Philips 保留隨時變更產品的權利，毋需因應調整早期庫存。本手冊中的內容適合用於此系統。如果本產品或其個別元件或程序的使用目的不在本手冊的指定範圍內，則必須確保其有效性及適用性。飛利浦保證本手冊內容本身並未侵害任何美國專利。不做其他明示或暗示保證。

保固條款

- 傷害、電視受損或保固失效風險！切勿嘗試自行修復電視。
- 按照製造商指示使用電視和附件。
- 本電視於背面處印有以下其中一種告誡標語。



此告誡標語指示有可能遭受到電擊的危險。切勿移開電視外蓋。有任何保養或維修方面的問題，請隨時連絡 Philips 客戶支援中心。

- 若為本手冊中任何明確禁止的一切操作，或本手冊不建議進行或未授權進行的調整、組裝程序，將會使保固責任失效。

像素特徵

本 LCD 產品具有高色彩像素。雖然它的有效像素高達 99.999% 或以上，屏幕上還是經常可能會出現光線的黑點或亮點 (紅色、綠色或藍色)。這是顯示器的結構問題 (符合一般業界標準)，並非機器故障。

符合 EMF 標準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專為消費者製造及銷售許多產品 (例如任何電器用品)，而這些產品都能發出與接收電磁訊號。

飛利浦的其中一項企業原則，就是針對自身的產品進行所有必要的健康與安全檢測，以符合所有適用的法律要求，以及在產品生產期間符合適用的電磁場 (EMF) 標準。

Philips 致力於開發、生產及銷售對健康無害的產品。只要能依照說明正確使用 Philips 的產品，根據目前各項科學證據，Philips 確保本身的產品在使用方面都安全無虞。

飛利浦在國際性 EMF 和安全標準的開發工作中扮演著積極的角色，因此飛利浦得以參與更進一步的標準制定開發工作，以盼及早整合自身的產品。

版權



® Kensington 和 Micro Saver 為 ACCO World 公司的美國註冊商標，在世界上其他國家均擁有商標執照和申請中的應用程式。



HDMI、HDMI 標誌和高清 (HD) 畫質多媒體介面是 HDMI licensing LL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其他所有註冊或未註冊商標均屬於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2 重要資訊

在您開始使用電視之前，請先閱讀並了解所有指示。如果未依照指示操作而造成損壞，則不在保固範圍內。

安全性注意事項

電擊或火災的風險！

- 請勿讓電視暴露在雨或水中。請勿將花瓶等液體容器放置在電視附近。如果液體潑濺到電視或進入內部，請立即將電視的電線從電源插座拔除。在使用電視之前，請先聯絡 Philips 客戶服務以進行檢查。
- 請勿將電視、遙控器或電池放置未隔離的火燄或熱源附近，也勿直接曝曬於陽光下。若要避免受到熱源影響，請一律將電視、遙控器與電池遠離蠟燭或其他火源。



- 請勿將物品插入電視通風孔或其他開口中。
- 當電視旋轉時，請確保電源線不會變得太緊。如果電源線變得太緊，插頭便可能會鬆弛而發生電弧作用。
- 如果要中斷電視和主電源的連接，必須拔除電視的電源插頭。中斷電源的時候，請拔除電源插頭，而非電源線。請確認您隨時都能接觸電源插頭、電源線和電源插座。

短路或火災的風險！

- 請勿將遙控器或電池暴露在雨中、水中或過熱的環境中。
- 請避免電源插頭遭受外力作用。電源插頭鬆弛可能會導致電弧作用或火災。

電視損害或毀壞的風險！

- 重量大於 25 公斤或 55 磅的電視需要兩人才能搬運。

- 為電視加上直支架時，請務必使用隨附的底座。請確保直支架能牢固支撐電視。請將電視置於可支撐電視與直支架總重量的平坦表面。
- 以壁掛方式安裝電視時，請務必使用能支撐電視重量的支架。將支架牢牢固定在能支撐電視和支架總重量的牆壁上。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對於以不正確的壁掛方式安裝電視而發生意外、損害或毀壞的案例不負任何責任。
- 如您需將電視搬進儲藏室收存，請先從電視卸下其底座。切勿在仍裝上底座的情況下將電視倚背平放。
- 將電視接上電源插座之前，請確認插座電壓與印在電視背面的數值一致。若兩者的電壓不符，切勿將電視接上該電源插座。
- 本產品之部分零件可能包含玻璃成分。請小心放置以避免人身傷害或機件受損。

造成孩童受傷的風險！

請遵循以下預防措施，避免電視倒下而導致孩童受傷：

- 請勿將電視置於容易拉扯的布料或其他材料所覆蓋的表面。
- 確保電視沒有任何部分超出表面的邊緣上方。
- 若要將電視置於高度較高的家具 (例如書櫃) 上，請務必將該家具與電視固定在牆壁或適當的支撐點上。
- 告知孩童爬到家具上去觸碰電視容易發生危險。

小心誤食電池！

- 產品/遙控器可能包含硬幣型電池而導致誤食。務必將電池放置在孩童無法取得之處！

過熱的風險！

- 請勿將電視機放置於狹隘的空間。電視機周圍務必至少預留 4 英吋或 10 公分的空間，以保持通風。請確保勿使窗簾或其他物品遮蓋電視機的通風孔。

損害、火災或電源線毀壞的風險！

- 請勿將電視或任何物品置於電源線上。
- 在雷雨來臨之前，請切斷電視與電源插座和天線之間的連接。在雷雨期間，

請勿觸碰電視的任何部位、電源線或天線纜線。

聽力受損的風險！

- 耳筒的音量切勿過大，也不要長期使用耳筒。

低溫

- 如果電視機在運送過程中的環境溫度低於 5° C 或 41° F，請在電視機開箱之後等待一段時間，直到電視機的溫度與室溫相同時，才將電視機與電源插座連接。

屏幕保護

- 請盡量避免讓螢幕呈現固定影像。所謂固定影像，就是長時間停留在屏幕上的影像。例如，屏幕選單、黑色條狀區域和時間顯示。如果您必須使用固定影像，請降低屏幕的對比和亮度，避免屏幕損壞。
- 在清潔電視之前請先將電源線拔除。
- 請使用微濕的軟布來清潔電視和外框。請勿使用酒精、化學藥劑或家用清潔劑等物質清潔電視。
- 若有不慎，可能損壞電視屏幕！請勿使用物品觸碰、推擠、摩擦或撞擊屏幕。
- 若要避免變形和褪色，請盡快擦除水滴。

處理廢棄產品及電池



您的產品是使用優質材料和元件所設計及製造，均可回收和重複使用。



當產品附有交叉的附輪回收筒標識時，代表產品適用於歐洲指導原則 (European Directive) 2002/96/EC。請瞭解當地電子及電器產品分類收集系統的相關資訊。請根據當地法規處理，請勿將廢棄產品與其他一般家用廢棄物共同丟棄。

正確處理廢棄產品有助於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潛在的負面影響。



您的產品包括了符合歐洲規格 (European Directive) 2006/66/EC 的電池，不得與其他一般家庭廢棄物一併丟棄。

請注意有關電池分類收集的當地法規，因為正確處理廢棄產品有助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負面影響。

環保努力

Philips 一直致力降低其創新型消費類產品對環境的影響。我們盡力在製造過程中改善環境、減少產生有害物質、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改善棄置處置方式和產品回收。

如要存取節能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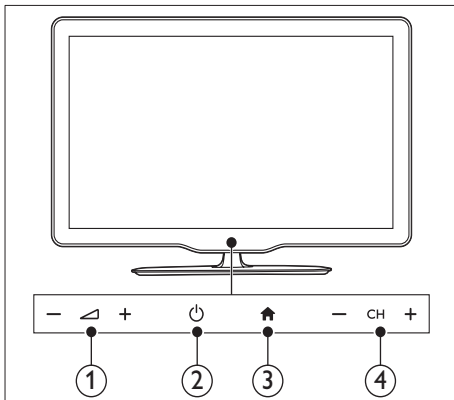
- 1 在您觀賞電視時，按遙控器的綠色按鈕。
- 2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設定：
 - **[省電]**：省電效率最佳的畫面設定。
 - **[螢幕靜音]**：若您只想要由電視聆聽音訊，便可以關閉電視螢幕。其他功能仍會繼續正常運作。

3 您的電視

感謝您購買 Philips 產品，歡迎來到 Philips 世界！要享受 Philips 為您提供的全面支援，請在以下網站 www.philips.com/welcome 註冊您的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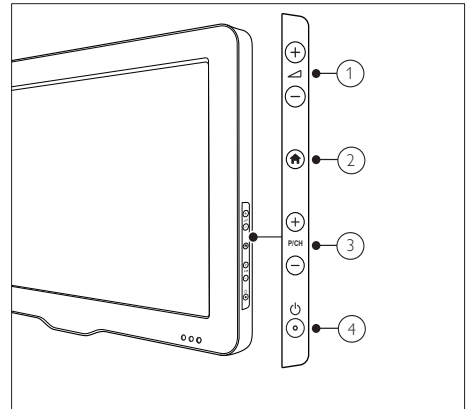
電視調校掣

適用於 xxPFL5xx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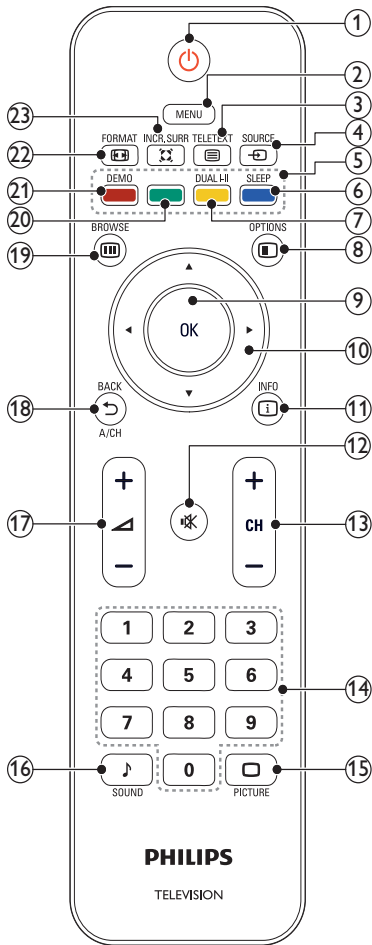
- ① +/-：調整音量。
- ② (電源)：打開或關閉電視。
- ③ (基本畫面)：進入主選單。
- ④ CH +/-：切換頻道。

適用於 xxPFL3xx6



- ① +/-：調整音量。
- ② (基本畫面)：進入主選單。
- ③ P/CH +/-：切換頻道。
- ④ (電源)：打開或關閉電視。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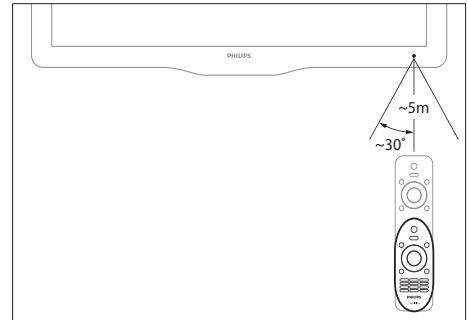


- ① **⏻ (待機 - 開啟)**
 - 如果電視已經開啟，切換成待機。
 - 如果電視正在待機，切換成開啟。
- ② **MENU**
將主選單切換為開啟或關閉。
- ③ **📺 TELETEXT**
將文字傳訊切換為開啟或關閉。
- ④ **📶 SOURCE**
選擇已連接的裝置。

- ⑤ **彩色按鈕**
選取任務或選項。
- ⑥ **SLEEP**
讓家庭影院在所選的預設時間過後切換至待機模式。
- ⑦ **DUAL I-II**
將立體聲道和麗音 (Nicom) 立體聲道切換為單聲道。在雙語節目中可以選擇第一語言 (雙語頻道 I) 或第二語言 (雙語頻道 II)。
- ⑧ **☰ OPTIONS**
存取與目前活動或選擇有關的選項。
- ⑨ **OK**
確認輸入或選擇的項目，以及在觀賞電視時顯示頻道列表。
- ⑩ **▲▼◀▶ (導航按鈕)**
瀏覽選單。
- ⑪ **📄 INFO**
在適用的情況下顯示節目資訊。如果該項資訊跨越多個頁面，請按 **☰ OPTIONS** 前往下一頁。
- ⑫ **🔇 (靜音)**
靜音或恢復音量。
- ⑬ **CH +/-**
切換至下一個或上一個頻道。電視選單功能開啟時，此功能為上一頁/下一頁。
- ⑭ **0-9 (數字按鈕)**
選擇一個頻道或設定。
- ⑮ **🖼️ PICTURE (Smart Picture)**
啟動畫面功能表。
- ⑯ **🎵 SOUND (Smart Sound)**
啟動音效功能表。
- ⑰ **🔊 +/- (音量 +/-)**
增加或降低音量。
- ⑱ **↶ BACK A/CH**
 - 返回上一個畫面。
 - 返回之前觀賞的頻道。
- ⑲ **📺 BROWSE**
在頻道列表及節目清單中切換。

- ②0 綠色按鈕
選擇節能選項。
- ②1 DEMO (僅限特定機型使用)
將示範功能表切換為開啟或關閉。
- ②2  FORMAT
選擇畫面格式。
- ②3  INCR. SURR
為立體聲道來源開啟 Incredible Surround。開啟單聲道來源的空間方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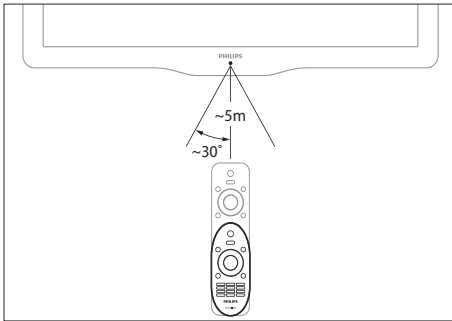
適用於 xxPFL3xx6



遙控器之使用方法

使用遙控器時，請將遙控器靠近電視並將其對準遙控器感應器。請確保遙控器與電視之間的視線傳播範圍不會被家具、牆壁或其他物件阻擋。

適用於 xxPFL5xx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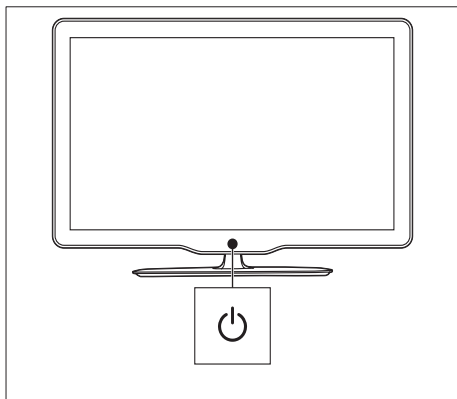
4 使用您的電視

本節有助您進行基本的電視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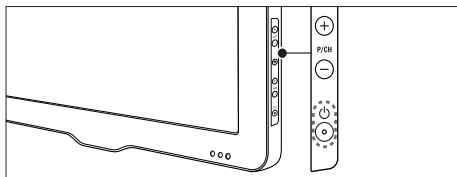
打開電視

- 按下電視的電源開關。
 - ↳ 經過短暫的延遲後，電視才會有反應。

適用於 xxPFL5xx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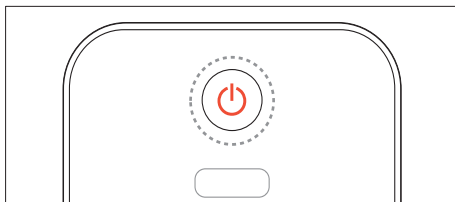


適用於 xxPFL3xx6



如果電視處於待機模式

- 按下遙控器的  (待機 - 開啟)。



將電視切換至待機模式

- 再次按下遙控器的  (待機 - 開啟)。
 - ↳ 電視上的遙控器感應器會切換為紅色。

關閉電視

- 再次按下電視的電源開關。
 - ↳ 電視上的遙控器感應器會切換為關閉。
 - ↳ 雖然電視在待機時僅會消耗極少的電源，但這表示還是會持續消耗能源。若將有一段長時間不使用，請從電源插座拔下電視的電纜或按電源開關關閉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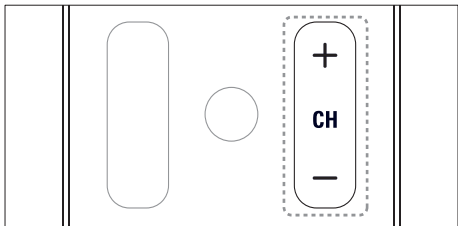


提示

- 如果您找不到遙控器，而希望將電視從待機狀態切換為開啟時，請按電視上的 **P/CH +/-**。

切換頻道

- 按下遙控器的 CH+ 或 CH-。



切換頻道的其他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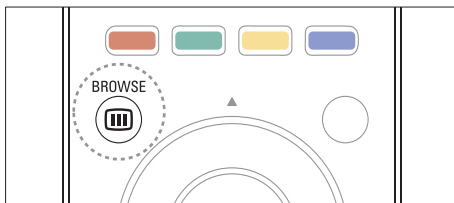
- 使用 數字按鈕 輸入頻道號碼。
- 按遙控器的 ↶ 返回之前觀賞的頻道。

提示

- 當您使用最愛清單時，只能選擇該清單中的頻道 (請參見第 14 頁的 '建立與使用最愛頻道清單')。

查看頻道預覽

您可以由頻道格查看所有可用頻道的預覽。



- 1 按 OK 或 BROWSE。
↶ 頻道列表隨即出現。
- 2 按 ▲▼◀▶ 選擇各個頻道並預覽。
- 3 按 OK 觀賞所選的頻道。
- 4 按 ↶ 返回之前查看的頻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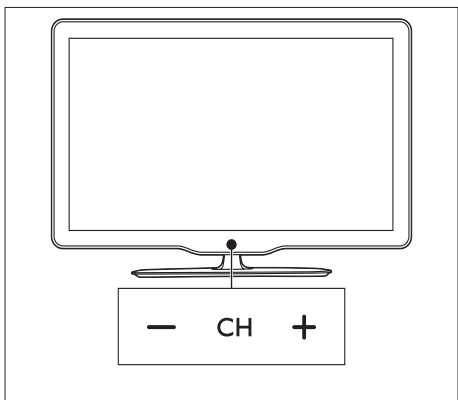
觀賞已連接的裝置

提示

- 在您選擇某裝置作為來源之前，請先打開該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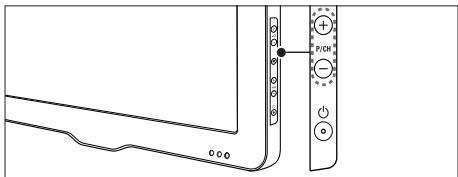
適用於 xxPFL5xx6

- 按電視上的 CH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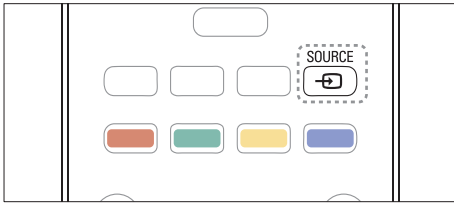


適用於 xxPFL3xx6

- 按電視上的 P/CH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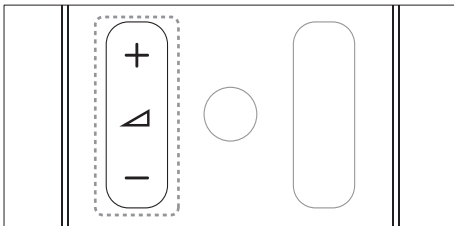
從來源清單中選擇裝置



- 1 按 SOURCE。
↳ 來源清單隨即出現。
- 2 按 選擇裝置。
- 3 按 確認您的選擇。
↳ 電視會切換為選擇的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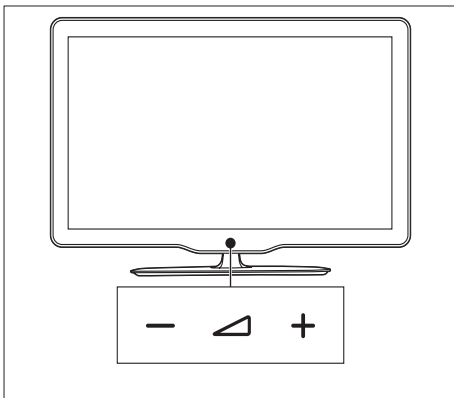
調整電視的音量

- 按遙控器上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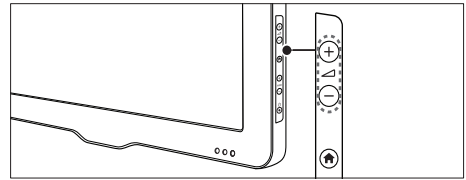


- 按電視上的 +/-。

適用於 xxPFL5xx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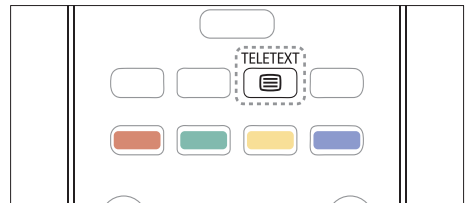
適用於 xxPFL3xx6



若要將聲音切換為靜音或取消靜音

- 按下 將聲音切換為靜音。
- 再按一次 即可恢復聲音。

使用圖文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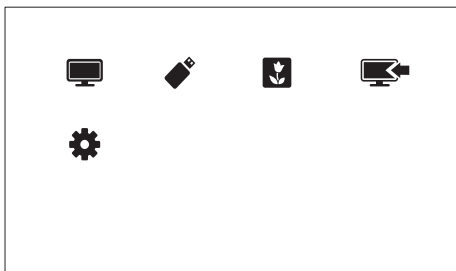
- 1 按 TELETEXT。
↳ 主索引頁面隨即出現。
- 2 選取頁面，如下所示：
 - 按下 數字按鈕 輸入頁碼。
 - 按下 CH +/- 檢視上一頁或下一頁。
 - 按下 彩色按鈕 選取色彩碼項目。
 - 按下 返回上一個檢視的頁面。
- 3 按下 TELETEXT 離開圖文信息。

5 進一步使用您的電視

存取電視選單

選單可以協助您安裝頻道、變更畫面與音效設定，以及存取其他功能。

- 1 按 **MENU**。
↳ 選單屏幕便會出現。



- 1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然後按 **OK**。
 - **[觀賞電視]**：當選擇了天線以外的其他來源時，切換回天線來源。
 - **[瀏覽 USB]**：當連接了 USB 裝置時，進入內容瀏覽器。
 - **[Scenea]**：開啟 Scenea 牆紙。
 - **[新增裝置]**：新增裝置至主選單。
 - **[設定]**：存取選單以調整畫面、音效及其他設定。
- 2 按下 **MENU** 即可離開。

更換選單語言

您可以選擇自己喜好的電視選單語言。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電視設定] > [喜好] > [選單語言]**，然後按 **OK**。
- 3 選擇一種語言，然後按 **OK**。

將裝置加入至主選單

在您連接了裝置後，請將其加入至主選單。

- 1 按 **MENU**。
- 2 選擇 **[新增裝置]**。
- 3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將裝置加入至主選單。
↳ 裝置會顯示在主選單中。
- 4 若要觀賞裝置，請將其打開後再從主選單選擇該裝置。
- 5 您也可以使用來源按鈕選擇裝置。(請參見第 10 頁的「從來源清單中選擇裝置」)

從主選單重新命名裝置

在已加入新裝置至主選單後，您可以根據個人喜好將裝置重新命名。

≡ 提示

- 裝置名稱長度最多為 16 個字元。

- 1 按 **MENU**。
- 2 選擇要重新命名的裝置。
- 3 按 **[] OPTIONS**。
↳ 選項功能表隨即出現。
- 4 選擇 **[重新命名裝置]**，再按 **OK**。
↳ 會出現一個文字輸入方塊。
- 5 選擇所要的字元，然後按 **OK** 確認。
 - 按 **[abc]** 更換大小寫字母。
- 6 新名稱輸入完畢後，選擇 **[完成]** 再按 **OK**。

將裝置從主頁功能表中移除

當某裝置已不再連接電視時，您可將其從主頁功能表中移除。

- 1 按 **MENU**。
- 2 選擇要移除的裝置。
- 3 按 **☐ OPTIONS**。
- 4 選擇 **[移除裝置]**，再按 **OK**。
- 5 選擇 **[移除]**，再按 **OK**。
→ 選擇的裝置隨即自主選單中移除。

變更畫面與音效設定

請依照您的喜好，變更畫面與音效設定。您可以套用事先定義的設定，或是手動變更設定。



提示

- 在您觀賞電視或外接裝置時，按 **☐ PICTURE** 再選擇 **[Smart Picture]**，或者按 **↵ SOUND** 再選擇 **[Smart Sound]**，即可快速存取畫面與音效設定。

使用設定助理

經由設定助理的引導，完成畫面與音效設定。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快速畫面與音效設定]**，然後按 **OK**。
- 3 選擇 **[繼續]**，再按 **OK**。
→ 隨即出現 **[設定幫手]** 選單。
- 4 依照屏幕上的指示，選擇您偏好的畫面設定。

使用 Smart Picture

使用 Smart Picture 套用事先定義的畫面設定。

- 1 按 **☐ PICTURE**。

- 2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設定，然後按 **OK**。
 - **[個人]**：套用您自訂的畫面設定。
 - **[鮮艷]**：華麗而動態化的設定，適合日間使用。
 - **[自然]**：自然畫面設定。
 - **[影院]**：適合觀賞電影的設定。
 - **[遊戲]**：適合播放遊戲的設定。
 - **[省電]**：省電效率最佳的設定。
 - **[標準]**：適合大多數環境和視訊類型的預設值。
 - **[相片]**：適合觀賞相片的設定。
 - **[自訂]**：自訂並儲存您個人的畫面設定。選擇 **[個人]** 以套用這些設定。

手動調整畫面設定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電視設定] > [畫面]**，然後按 **OK**。
- 3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設定，然後按 **OK**。
 - **[Smart Picture]**：存取事先定義的 Smart Picture 設定。
 - **[重設]**：重設至出廠預設值。
 - **[對比]**：調整背光區域的濃度，而視訊內容仍維持不變。
 - **[亮度]**：調整陰影區域的濃度和細節。
 - **[色彩]**：調整色彩飽和度。
 - **[清晰度]**：調整影像的清晰度。
 - **[雜訊抑制]**：過濾並抑制影像中的雜訊。
 - **[濃淡]**：調整影像的色彩平衡。
 - **[自訂濃淡]**：自訂濃淡設定（僅適用於已選取 **[濃淡] > [自訂]** 時）。
 - **[數碼晶緻高清]/[Pixel Plus HD]**：微調每個像素以符合周圍的像素。此設定會產生明亮的高清 (HD) 畫質影像。
 - **[HD Natural Motion]**：(如果是 xxPFL5xx6) 將晃動效果調到最小，並增加影像平滑度。
 - **[進階清晰度]**：啟用高超的畫面清晰度。
 - **[動態對比]**：增強對比。 **[適中]** 為建議的設定。
 - **[動態背光]**：調整電視的背光亮度以符合照明條件。

- **[色彩增強]**：使色彩更逼真並改善亮色的鮮明度。您可以開啟或關閉此功能。
- **[Gamma]**：調整畫面的中色調濃度。黑色和白色不會受影響。
- **[畫面格式]**：更換畫面格式。
- **[螢幕邊緣]**：調整觀看區域 (當設定至最大時，可能會看到影像有雜訊或粗糙的邊緣)。
- **[畫面變換]**：調整所有畫面格式 (除了 **[4:3]**、**[取消縮放]** 和 **[闊螢幕]** 外) 的畫面位置。

變更畫面格式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電視設定]** > **[畫面]**，然後按 **OK**。
- 3 選擇 **[畫面格式]**，再按 **OK**。
- 4 選擇一種畫面格式，然後按 **OK**。

畫面格式一覽

您可以設定下列畫面格式。



提示

- 依畫面來源的格式而定，將無法使用某些畫面設定。



[超級縮放]：(不適用於高清和電腦模式)。移除 4:3 播放畫面的黑色邊框。畫面會稍微失真。



[4:3]：顯示典型的 4:3 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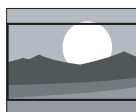
[取消縮放]：僅適用於高清和電腦模式及特定機型。可提供最高清晰度。取決於播放業者的系統，畫面可能稍微失真。請將 PC 解析度設定為寬螢幕模式以獲得最佳結果。



[副標題縮放]：在整個螢幕區域顯示 4:3 畫面，並能看見字幕。畫面頂端的部分會被裁除。



[14:9 電影擴充模式]：(不適用於高清和電腦模式)。將 4:3 格式縮放至 14:9。



[16:9 電影擴充模式]：(不適用於高清和電腦模式)。將 4:3 格式縮放至 16:9。



[闊螢幕]：將 4:3 格式縮放至 16:9。

使用 Smart Sound

使用 Smart Sound 套用事先定義的音效設定。

- 1 按 **♪ SOUND**。
- 2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設定，然後按 **OK**。
 - **[個人]**：套用音效選單中的自訂設定。
 - **[標準]**：適合大多數環境和音訊類型的設定。
 - **[新聞]**：適合聆聽談話性節目 (例如新聞) 的設定。

- **[影院]**：適合觀賞電影的設定。
- **[遊戲]**：適合播放遊戲的設定。
- **[戲劇]**：適合觀賞戲劇節目的設定。
- **[運動]**：適合觀賞運動節目的設定。

- **[顯示]**：隱藏或顯示頁面上隱藏的資訊，如難題或困惑的解決方式。
- **[循環子頁面]**：若有提供子頁面，即自動循序顯示每個子頁面。

手動調整音效設定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電視設定] > [音效]**，然後按 **OK**。
- 3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設定，然後按 **OK**。
 - **[Smart Sound]**：存取事先定義的 Smart Sound 設定。
 - **[重設]**：重設至出廠預設值。
 - **[清除音效]**：增強音質清晰度。
 - **[低音]**：調整低音程度。
 - **[高音]**：調整高音程度。
 - **[環迴]**：開啟空間音效。
 - **[自動音量調整]**：自動緩和音量突然改變的情況，例如：切換頻道所造成的音量改變。
 - **[平衡]**：調整左右聲道喇叭音量的平衡。

使用文字傳訊進階功能

存取圖文信息選項選單

透過圖文信息選項選單存取圖文信息功能。

- 1 按 **TELETEXT**。
↳ 圖文信息畫面隨即出現。
- 2 按 **OPTIONS**。
↳ 圖文信息選項選單隨即出現。
- 3 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然後按 **OK**。
 - **[定格頁面]/[解除定格頁面]**：定格/解除定格目前頁面。
 - **[雙螢幕]/[全螢幕]**：在全螢幕和雙螢幕圖文信息之間切換。
 - **[放大]/[一般檢視]**：在放大檢視和一般檢視的圖文信息頁面之間切換。

選擇圖文信息子頁面

一個圖文信息頁面可以包含數個子頁面。子頁面會顯示在主頁面的頁碼旁邊。

- 1 按 **TELETEXT**。
↳ 圖文信息畫面隨即出現。
- 2 按 **CH+/-** 選擇一個圖文信息頁面。
- 3 按 **◀** 或 **▶** 進入子頁面。

使用 Teletext 1.5

如果頻道有播放 Teletext 1.5，預設便會開啟此功能。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電視設定] > [喜好] > [Teletext 1.5]**。
- 3 選擇 **[開]** 或 **[關]**，然後按 **OK** 以確認。

建立與使用最愛頻道清單

您可建立喜好的電視頻道清單，以便您快速找出這些頻道。

僅查看最愛頻道的清單

- 1 在您觀賞電視時，按 **BROWSE**。
↳ 頻道矩陣選單隨即顯示。
- 2 按 **OPTIONS**。
- 3 選擇 **[選擇清單] > [最愛]**，然後按 **OK**。
↳ 頻道格只會出現最愛清單中的頻道。

提示

- 在您還未加入頻道至最愛清單前，最愛頻道格將會是空的。

查看所有頻道

您可以離開最愛清單，並查看所有已安裝的頻道。

- 1 在您觀賞電視時，按 **⏮** BROWSE。
↳ 頻道矩陣選單隨即顯示。
- 2 按 **⏭** OPTIONS。
- 3 選擇 [選擇清單] > [全部]，然後按 OK。
↳ 頻道格隨即顯示所有頻道。

提示

- 當您查看頻道格時，所有最愛頻道會以星號標示。

管理最愛清單

- 1 在您觀賞電視時，按 **⏮** BROWSE。
↳ 頻道矩陣選單隨即出現。
- 2 按 **⏭** OPTIONS。
- 3 選擇 [選擇清單] > [全部]，然後按 OK。
- 4 按 **⏭** OPTIONS。
- 5 選擇 [標示成最愛] 或 [取消標示成最愛]，然後按 OK。
↳ 該頻道隨即加入或自最愛清單中移除。

提示

- 頻道列表中的所有最愛頻道會以星號標示。

顯示電視時鐘

您可以在電視畫面上顯示時鐘，以得知目前時間。

手動設定電視時鐘

手動設定時鐘：

- 1 按 MENU。
- 2 選取 [設定] > [電視設定] > [喜好] > [時鐘]。
- 3 選擇 [時間] 或 [日期:]，然後按 OK。
- 4 按 **導航按鈕** 以設定時間或日期。
- 5 選擇 [完成]，再按 OK。
- 6 按下 MENU 即可離開。

提示

- 如果您關閉主電源，重新開啟電源後，您將需要再次設定時鐘。

顯示電視時鐘

- 1 在您觀賞電視時，按 **⏭** OPTIONS。
↳ 將顯示選項功能表。
- 2 選擇 [時鐘]，再按 OK。
↳ 隨即顯示時鐘。

提示

- 若要停用時鐘，請重複上述步驟。

使用定時器

您可以設定定時器，讓電視在指定的時間切換為待機。

貼士

- 使用計時器之前，請先設定電視時鐘。

自動將電視切換為待機 (睡眠計時器)

睡眠計時器會在事先定義的期間過後將電視切換為待機。

貼士

- 您可以在倒數期間隨時提早關閉電視或重設睡眠計時器。

- 1 按 MENU。
- 2 選取 [設定] > [電視設定] > [喜好] > [睡眠計時器]。
↳ 隨即出現 [睡眠計時器] 選單。
- 3 選擇介於 0 到 180 分鐘之間的值。
↳ 睡眠計時器可分段設定，每一段的差距為 10 分鐘。如果您選擇了 0，睡眠計時器即關閉。
- 4 按下 OK 可開啟睡眠計時器。
↳ 電視在指定的時間切換為待機。

鎖住不恰當的內容

您可以鎖上電視調校掣，避免家中的兒童觀賞特定節目或頻道。

設定或更換代碼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頻道設定] > [兒童安全鎖]。
- 3 選取 [設定代碼] 或 [更換代碼]。
↳ [設定代碼] / [更換代碼] 選單隨即出現。
- 4 使用 **數字按鈕** 輸入密碼。
↳ 依照屏幕上的指示，建立或變更 PIN 碼。

貼士

- 如果您忘記密碼，請輸入 '8888' 覆寫任何現有的密碼。

將一個以上的頻道鎖上或解鎖

- 1 按 MENU。
- 2 選取 [設定] > [頻道設定] > [兒童安全鎖] > [頻道鎖定]。
↳ 頻道清單隨即顯示。
- 3 選擇您想要鎖住或解鎖的頻道，然後按 OK。
↳ 當您第一次將頻道鎖住或解鎖時，本產品會提示您輸入 PIN 碼。
- 4 請輸入密碼並按 OK。
↳ 如果頻道已鎖定，會顯示鎖定圖示。
- 5 重複步驟來鎖定或解除鎖定其他頻道。
- 6 若要啟動上鎖，請關閉再打開電視。
↳ 當您按 CH+/- 切換頻道時，將會跳過已鎖住的頻道。
↳ 當您由頻道格進入已鎖住的頻道時，本產品會提示您輸入 PIN 碼。

檢視 Scenea

您可以顯示一張預設畫面作為電視的牆紙。您亦可以載入其他圖像作為牆紙。如果關閉睡眠計時器，牆紙可顯示 240 分鐘。否則，將在睡眠計時器期間內顯示牆紙。

開啟 Scenea

- 1 按 MENU。
- 2 選擇 [Scenea]，再按 OK。
↳ 如果還未設定任何畫面，即顯示預設畫面。
↳ 如果已載入自訂的 Scenea 畫面，即顯示該畫面 (請參見第 17 頁的 '自訂 Scenea 畫面')。

自訂 Scenea 畫面

您可以載入其他圖像作為牆紙。

提示

- 當載入新的 Scenea 畫面時，該畫面會覆寫目前的 Scenea 畫面。
- 如要使用其他圖像作為牆紙，您必須有 USB 儲存裝置且其中包含的圖像大小不可超過 1 MB。

- 1 將一張大小不超過 1MB 的圖像載入 USB 儲存裝置。
- 2 將 USB 儲存裝置接上電視。
- 3 按 MENU。
- 4 選擇 [瀏覽 USB]，再按 OK。
- 5 選擇一張圖像，然後按  OPTIONS。
- 6 選擇 [設定成 Scenea]，再按 OK。
↳ 此時會顯示確認訊息。
- 7 按 OK 以確認，再按任何按鈕離開 Scenea。

播放 USB 儲存裝置上的相片、音樂及影片

注意

- 若因使用不支援的 USB 儲存裝置以致裝置上的資料受損或遺失，Philips 一概不負責。

連接已儲存有所要播放之相片、音樂或影片的 USB 儲存裝置。

- 1 開啟電視機。
- 2 將 USB 裝置接上電視側面的 USB 連接埠。
- 3 按 MENU。
- 4 選擇 [瀏覽 USB]，再按 OK。
↳ USB 瀏覽器隨即出現。

檢視相片

- 1 在 USB 瀏覽器中，選擇 [畫面] 再按 OK。
- 2 選擇一張相片或整本相簿，然後按 OK 查看放大後填滿電視螢幕的相片。
 - 若要查看下一張或上一張相片，請按 ◀ 或 ▶。

以幻燈片展示相片

- 1 在顯示全屏幕相片影像時，按 OK。
↳ 幻燈片會從選擇的相片開始展示。
- 2 按以下各按鈕控制播放：
 - OK 可播放 / 暫停。
 - ◀ 或 ▶ 可播放上一張或下一張相片。

變更幻燈片展示設定

- 1 在您觀看幻燈片展示時，按  OPTIONS。
↳ 幻燈片展示選項選單隨即顯示。
- 2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然後按 OK。
 - [開始幻燈片展示] / [停止幻燈片展示]：開始或停止幻燈片展示。
 - [幻燈片展示過場]：設定圖像之間的過場效果。
 - [幻燈片展示頻率]：選擇每張相片的顯示時間。
 - [播放一次] / [重複]：幻燈片展示只播放一次或重複播放。
 - [隨機播放關] / [隨機播放開]：停用或啟用幻燈片展示相片時的隨機播放功能。
 - [旋轉影像]：旋轉相片。
 - [設定成 Scenea]：將所選的相片設定為電視牆紙。(請參見第 16 頁的「檢視 Scenea」)
 - [顯示資訊]：顯示圖像名稱、日期、大小和幻燈片展示中的下一張圖像。



提示

- [旋轉影像] 和 [顯示資訊] 只有在暫停幻燈片展示時才會出現。

聆聽音樂

- 1 在 USB 瀏覽器中，選擇 [音樂] 再按 OK。
- 2 選擇一首音樂曲目或整張專輯，然後按 OK 進行播放。

更換音樂設定

- 1 在您播放音樂時，按 OPTIONS 存取下列其中一項設定，然後按 OK。
 - [停止播放] / [開始播放]：停止或開始播放音樂。
 - [播放一次] / [重複]：各曲目只播放一次或重複播放。
 - [隨機播放開] / [隨機播放關]：依次序播放曲目或隨機播放。
 - [顯示資訊]：顯示檔案名稱。
 - [音效]：更換音效設定。

展示幻燈片時播放音樂

您可以在檢視圖像幻燈片時播放背景音樂。

- 1 選擇音樂專輯。
- 2 按 OK。
- 3 按 返回 USB 內容瀏覽器。
- 4 選擇相簿。
- 5 按 OK。
 幻燈片展示隨即開始。
- 6 若要結束播放，按 。

觀賞影片

- 1 在 USB 瀏覽器中，選擇 [視訊] 再按 OK。
- 2 按 OK 進行播放。
- 3 若要控制播放，請按各播放按鈕：

- OK 可播放或暫停。◀ 或 ▶ 可倒轉或快轉搜尋。

更換影片設定

- 1 在您播放影片時，按 OPTIONS 存取下列其中一項設定，然後按 OK。
 - [停止播放] / [開始播放]：停止或開始播放影片。
 - [播放一次] / [重複]：只播放一次或重複播放。
 - [隨機播放開] / [隨機播放關]：依次序播放或隨機播放。
 - [字幕]：適用時，選擇是否顯示字幕。
 - [Small screen] / [全螢幕]：啟用或停用以全螢幕觀看影片。
 - [顯示資訊]：顯示檔案名稱。

中斷連接 USB 儲存裝置



注意

- 請務必遵循此步驟，以免 USB 儲存裝置受損。

- 1 按 結束 USB 瀏覽器。
- 2 稍待 5 秒鐘後，再中斷連接 USB 儲存裝置。

更新電視軟體

Philips 秉持著不斷改善產品的信念，建議您在本公司推出電視軟體更新時立即進行更新。

更新程序的所需項目

如要利用 USB 儲存裝置進行更新，您必須有：

- 空的 USB 儲存裝置。USB 儲存裝置必須為 FAT 或 DOS 格式。請勿使用 USB 硬碟。
- 備有上網功能的電腦。

- 可支援 ZIP 檔案格式的壓縮實用程序 (例如：Microsoft Windows 的 WinZip 或 Macintosh 的 StuffIt)。

查看目前軟件版本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軟件設定] > [目前軟件資訊]。
↳ 目前的軟件資訊隨即顯示。
- 3 記下軟件版本號碼。

下載並更新軟件版本

- 1 將 USB 儲存裝置接上您的電腦。
- 2 在您的電腦上，開啟網頁瀏覽器並前往 www.philips.com/welcome。
- 3 尋找與您的電視相關的資訊和軟件，然後找出最新的軟件更新檔案。
- 4 將最新的軟件版本號碼與您的電視目前的版本相比較。
 - 如果目前的軟件版本與最新的軟件更新檔案一致，您便不需要更新電視軟件。
 - 如果目前的軟件版本比最新的軟件更新檔案還要舊，請將最新的軟件更新檔案下載至 USB 裝置的根目錄。
- 5 將軟件更新檔案解壓縮後，複製到 USB 儲存裝置的根目錄。
- 6 將 USB 儲存裝置從電腦中斷連接。
- 7 將 USB 儲存裝置接上電視。
↳ 電視會偵測到 USB 儲存裝置並開始掃描軟件版本。
- 8 若出現訊息提示您更新軟件，請依照螢幕上的指示更新電視軟件。
- 9 若未顯示任何訊息，請按 MENU。
- 10 選擇 [設定] > [更新軟件]。
↳ 電視顯示 USB 隨身碟的升級檔案清單。
- 11 選擇您已下載的檔案，然後按 OK 更新電視軟件。
- 12 依照屏幕上的指示完成更新。

提示

- 軟件更新完成後，電視會重新啟動。

更改電視喜好設定

使用喜好選單來自訂電視設定。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電視設定] > [喜好]。
- 3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然後按 OK。
 - [選單語言]：選擇選單語言。
 - [睡眠計時器]：讓電視在事先定義的一段期間過後切換至待機模式。
 - [位置]：依您的地點 (家庭或商店) 優化電視設定。
 - [電子廣告貼]：(僅限 [商店] 模式) 開啟或關閉電子廣告貼。
 - [音量桿]：在調整音量時顯示音量桿。
 - [自動關閉]：為求節省能源，可設定若已過一段時間均無動作即自動關閉電視。
 - [頻道資訊大小]：更換每當切換頻道時所顯示的資訊類型。
 - [電視位置]：依您安置電視的方式套用最佳電視設定。選取 [Wall mounted] 或 [On a TV stand]。
 - [Teletext 1.5]：啟用或停用 Teletext 1.5。
 - [時鐘]：在電視上顯示或不顯示時間，以及設定時鐘選項。

使用選項選單

您可以選擇與目前電視螢幕上顯示的內容相關的設定。

- 1 在您觀賞電視時，按  OPTIONS。
- 2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設定，然後按 OK。
 - [字幕]：適用時，選擇是否顯示字幕。

- **[Clock]**：啟用或停用電視螢幕上的時間顯示，以及設定時鐘選項。
- **[Status]**：顯示節目資訊。
- **[生態]**：套用消耗較少能源的設定。

啟動電視示範模式

您可以利用示範模式更進一步了解電視的特性。某些示範項目並不適用於特定機型。選單清單中會列出可用的示範項目。

- 1 在您觀賞電視時，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觀看示範]**，然後選擇 **OK**。
- 3 選擇一個示範項目，然後按 **OK** 進行查看。

將電視重設為出廠設定

您可以將電視還原回預設的畫面與音效設定。頻道安裝設定將維持不變。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電視設定] > [出廠設定]**，然後按 **OK**。
- 3 若本產品提示您輸入代碼，請用**數字按鈕**輸入兒童安全鎖代碼 (請參見第 16 頁的「設定或更換代碼」)。
↳ 此時會顯示確認訊息。
- 4 選擇 **[重設]**，然後按 **OK** 確認。

6 安裝頻道

初次安裝電視後，本產品會提示您選擇功能表語言，以及安裝電視頻道。接下來，您可以重新安裝頻道並以其他方式自訂頻道。

自動安裝頻道

您可以進行自動搜尋並儲存頻道。

步驟 1：選擇選單語言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電視設定] > [喜好] > [選單語言]，然後按 OK。
- 3 選擇一種語言，然後按 OK。

步驟 2：搜尋頻道

開始自動搜尋頻道以安裝在您的電視上。
可用的頻道已安裝在您的電視上。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搜尋頻道]，然後按 OK。
- 3 選擇 [開始]，再按 OK。
↳ 所有可用的頻道都將儲存。
- 4 若要結束播放，按 OK。

手動安裝頻道

本節將說明如何手動搜尋與儲存類比電視頻道。

步驟 1：選擇您的系統

 提示

- 如果您的系統設定正確無誤，請略過此步驟。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頻道設定] > [頻道安裝] > [類比：手動安裝天線]，然後按 OK。
- 3 選擇 [色彩系統]，再按 OK。
- 4 依您的國家或地區選擇正確的系統，然後按 OK。

步驟 2：搜尋與儲存新的電視頻道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頻道設定] > [頻道安裝] > [類比：手動安裝天線] > [尋找頻道]，然後按 OK。
 - 如果您已得知頻道的三位數字頻率，請輸入該數字。
 - 若要進行搜尋，請選擇 [搜尋] 再按 OK。
- 3 當找到頻道時，選擇 [完成] 再按 OK。
 - 若要將該頻道另存成新號碼，請選擇 [另存成新頻道] 再按 OK。
 - 若要將該頻道儲存成之前選擇的頻道，請選擇 [儲存目前頻道] 再按 OK。

步驟 3：微調類比頻道

- 1 按 MENU。
- 2 選擇 [設定] > [頻道設定] > [頻道安裝] > [類比：手動安裝天線] > [微調]，然後按 OK。
- 3 按 ▲ 或 ▼ 以微調頻道。

將頻道重新命名

您可以將頻道重新命名。當您選擇頻道時名稱隨即出現。

- 1 在您觀賞電視時，按  BROWSE。
↳ 頻道矩陣選單隨即出現。
- 2 選擇要重新命名的頻道。
- 3 按  OPTIONS。
↳ 頻道選項選單隨即出現。

- 4 選擇 **[重新命名頻道]**，再按 **OK**。
↳ 會出現一個文字輸入方塊。
- 5 按 **▲▼◀▶** 或 **數字按鈕** 選擇每個字元，然後按 **OK**。
- 6 名稱輸入完畢後，選擇 **[完成]** 再按 **OK**。



貼士

- 按 **[abc]** 切換大小寫字母。

重排頻道順序

頻道安裝完成後，您可以重排頻道出現的順序。

- 1 在您觀賞電視時，按 **⏏ BROWSE**。
↳ 頻道矩陣選單隨即顯示。
- 2 按 **⏏ OPTIONS**。
↳ 頻道選項選單隨即出現。
- 3 選擇 **[重新排序]**，再按 **OK**。
- 4 選擇要重排順序的頻道，然後按 **OK**。
↳ 選擇的頻道會反白標示。
- 5 移動反白標示的頻道至新位置，然後按 **OK**。
- 6 按 **⏏ OPTIONS**。
- 7 選擇 **[完成重新排序]**，再按 **OK**。

7 連接裝置

本節將說明如何經由各種接頭來連接裝置。若想知道這些接頭在電視上的位置，請參閱快速入門指南。快速入門指南提供了更多與其他裝置連接的例子。

提示

- 您可以使用不同類型的接頭，將裝置接上您的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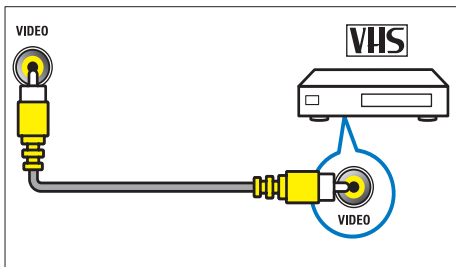
貼士

- 一旦連接後，可將裝置加入至主選單以方便存取：請按 **MENU**，然後選擇 **[新增裝置]**。

後端連接 (適用於 xxPFL5xx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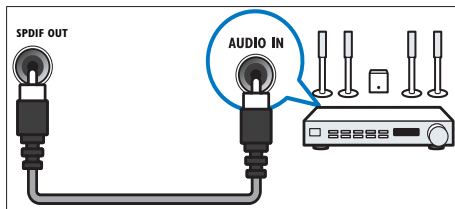
① VIDEO

來自類比裝置 (例如 VCR) 的複合影像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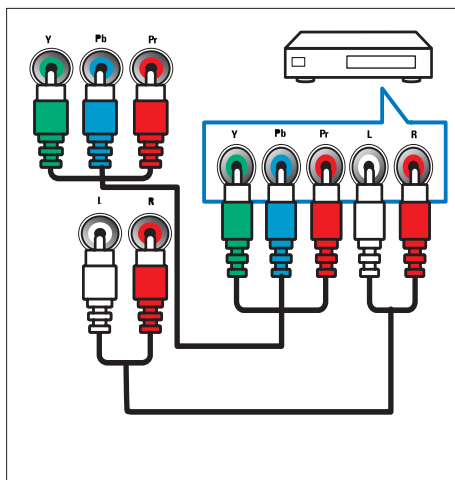
② DIGITAL AUDIO OUT / SPDIF

數碼音訊輸出至家庭劇院和其他數碼音訊系統。



③ 組件 (Y Pb Pr 和 AUDIO L/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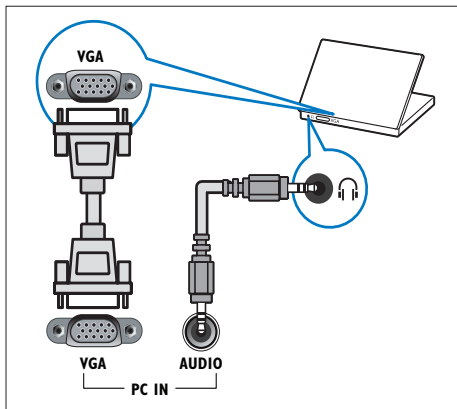
來自類比或數碼裝置 (例如 DVD 播放器或遊戲機) 的類比音效和影像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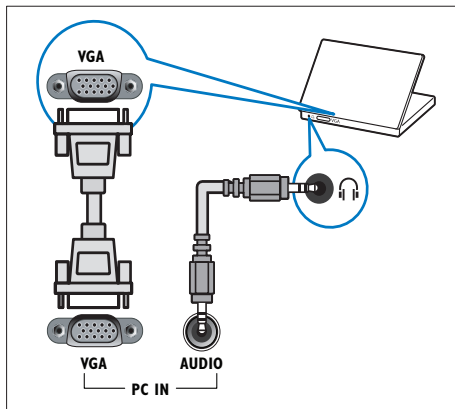
④ SERV. U

僅限由服務人員使用。

- ⑤ PC IN (VGA 和 AUDIO)
來自電腦的音效和影像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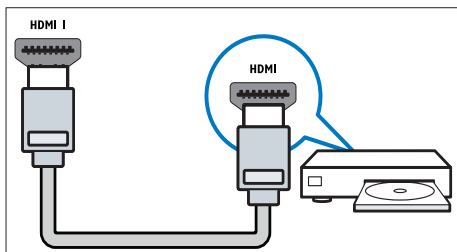


- ② PC IN (VGA 和 AUDIO IN)
來自電腦的音效和影像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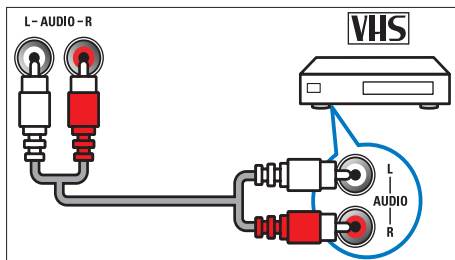
後端連接 (適用於 xxPFL3xx6)

- ① HDMI
來自高解析度數碼裝置 (例如藍光光碟
播放機) 的數碼音效和影像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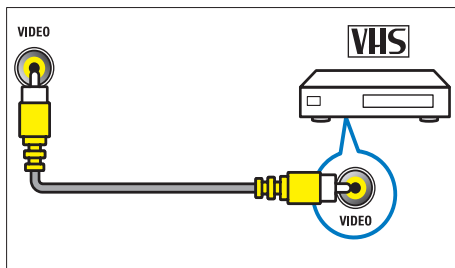


經由 DVI 或 VGA 連接時，需要其他音訊電纜 (請參見第 27 頁的 '連接至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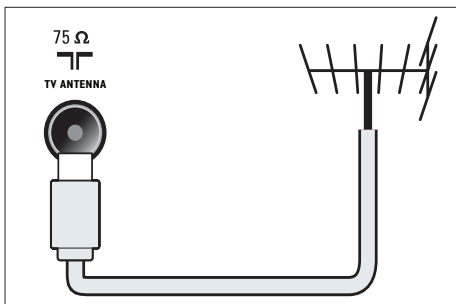
- ③ AUDIO L/R
來自連接至 VIDEO 之類比裝置的音訊
輸入。



- ④ VIDEO
來自類比裝置 (例如 VCR) 的複合影像
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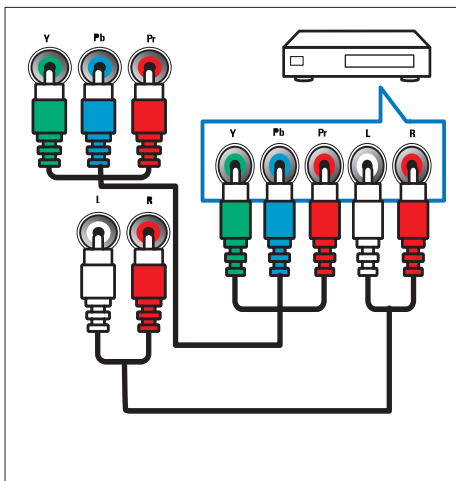


- ⑤ TV ANTENNA
來自天線的訊號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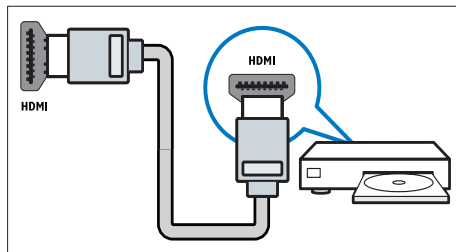
- ⑥ SERV. U
僅限由服務人員使用。

- ⑦ CVI 1/CVI 2 (Y Pb Pr 和 AUDIO L/R)
來自類比或數碼裝置 (例如 DVD 播放器或遊戲機) 的類比音效和影像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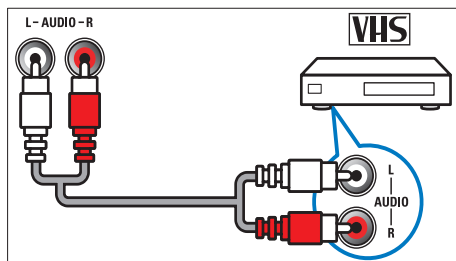


側面連接 (適用於 xxPFL5xx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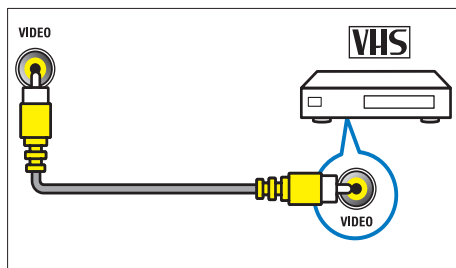
- ① HDMI
來自高解析度數碼裝置 (例如藍光光碟播放機) 的數碼音效和影像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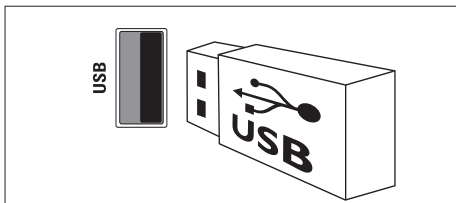
- ② AUDIO L/R
來自連接至 VIDEO 之類比裝置的音訊輸入。



- ③ VIDEO
來自類比裝置 (例如 VCR) 的複合影像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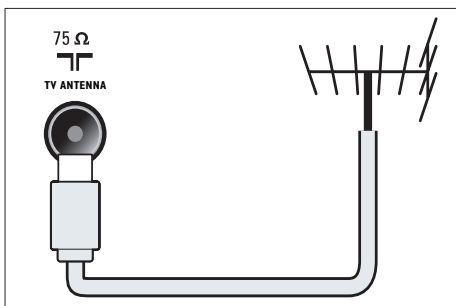


- ④ USB
來自 USB 儲存裝置的資料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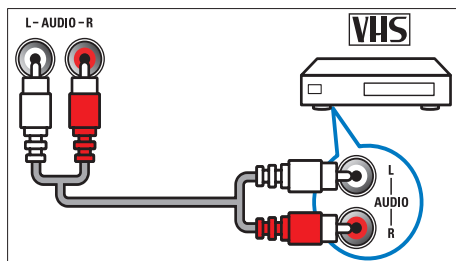


- ⑤ 耳筒 (耳筒)
傳輸至耳筒的立體聲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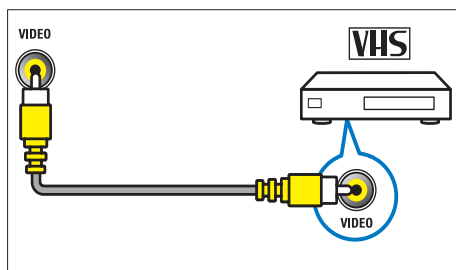
- ⑥ TV ANTENNA
來自天線的訊號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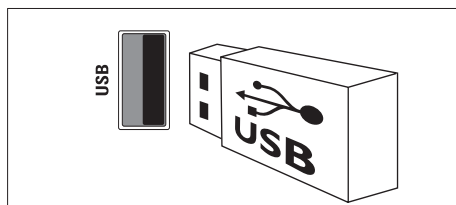
- ② AUDIO L/R
來自連接至 VIDEO 之類比裝置的音訊輸入。



- ③ VIDEO
來自類比裝置 (例如 VCR) 的複合影像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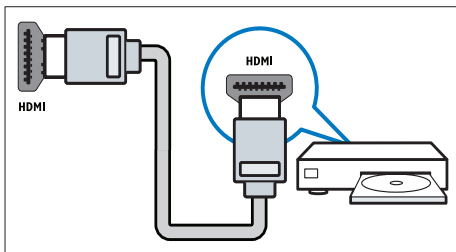
- ④ USB
來自 USB 儲存裝置的資料輸入。



- ⑤ 耳筒 (耳筒)
傳輸至耳筒的立體聲輸出。

側面連接 (適用於 xxPFL3xx6)

- ① HDMI
來自高解析度數碼裝置 (例如藍光光碟播放機) 的數碼音效和影像輸入。



連接至電腦

將電腦連接至電視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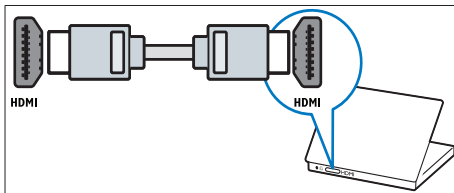
- 將電腦螢幕的刷新率設定為 60Hz。
- 選擇電腦所支援的螢幕解像度。

使用下列接頭連接至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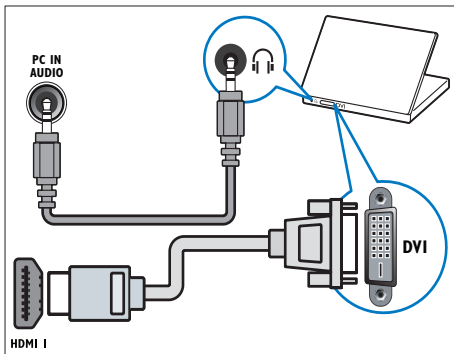
提示

- 經由 DVI 或 VGA 連接時，需要其他音訊電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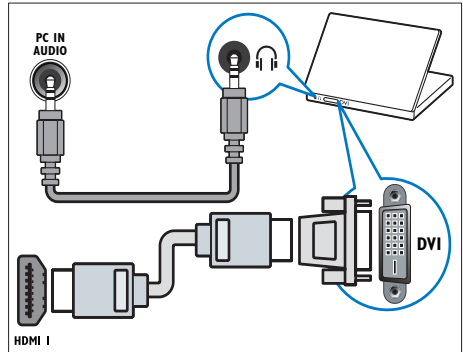
• HDMI 電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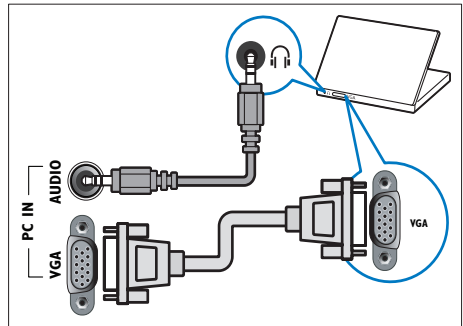
• DVI-HDMI 電纜



• HDMI 電纜和 HDMI-DVI 轉接器



• VGA 電纜



使用 Philips EasyLink

運用 Philips EasyLink 增強型控制功能，令 HDMI-Consumer Electronic Control (CEC) 合規裝置發揮淋漓盡致的表現。若您經由 HDMI 連接 HDMI-CEC 合規裝置，便能以電視遙控器在同一時間控制這些裝置。

若要啟用 Philips EasyLink，您將必須：

- 經由 HDMI 連接至少兩部 HDMI-CEC 合規裝置
- 正確設定每一部 HDMI-CEC 合規裝置
- 開啟 EasyLink

提示

- 與 EasyLink 相容的裝置必須開機並選為來源。
- Philips 不保證與所有 HDMI CEC 設備的 100% 的互用性。

開啟或關閉 EasyLink

在您播放 HDMI-CEC 合規裝置時，電視會從待機下切換為打開狀態，並且切換至正確的來源。

提示

- 如果您不打算使用 Philips EasyLink，請將其關閉。

- 1 按 MENU。
- 2 選取 [設定] > [電視設定] > [EasyLink] > [EasyLink]。
- 3 選擇 [開] 或 [關]，然後按 OK。

使用單鍵播放

- 1 開啟 EasyLink 後，按裝置上的播放鍵。
↳ 電視會自動切換為正確的來源。

使用單鍵待機

當您按下電視遙控器的  時，電視及所有的 HDMI-CEC 合規裝置都將切換為待機模式。

- 1 在電視或裝置的遙控器上，按下  (待機 - 開啟)。
↳ 電視和所有已連接的 HDMI 裝置隨即切換為待機。

將電視喇叭設定為 EasyLink 模式

如果您連接包含喇叭的 HDMI-CEC 兼容裝置，您可以選擇透過這些喇叭 (而非電視喇叭) 來收聽電視。

當您透過 EasyLink 兼容家庭劇院播放內容時，如果想要電視喇叭自動靜音，請開啟 EasyLink 模式。

- 1 使用 HDMI 連接埠來連接 HDMI-CEC 兼容裝置。
- 2 使用音訊電纜來連接 SPDIF OUT 連接埠及 EasyLink 兼容裝置的 AUDIO IN 連接埠。
- 3 正確地設定 HDMI-CEC 兼容裝置 (請查看裝置使用者手冊)。
- 4 按 MENU。
- 5 選取 [設定] > [電視設定] > [EasyLink] > [電視喇叭]。
- 6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然後按 OK。
 - [關]：關閉電視喇叭。
 - [開]：關閉電視喇叭。
 - [EasyLink]：使用已連接的 HDMI-CEC 裝置來串流電視音訊。以調整選單的方式，將電視音訊切換至已連接的 HDMI-CEC 音訊裝置。
 - [EasyLink 自動啟動]：自動關閉電視喇叭並將電視音訊串流至已連接的 HDMI-CEC 音訊裝置。

提示

- 若要將電視喇叭靜音，請選取 [電視喇叭] > [關]。

使用選項功能表來選取喇叭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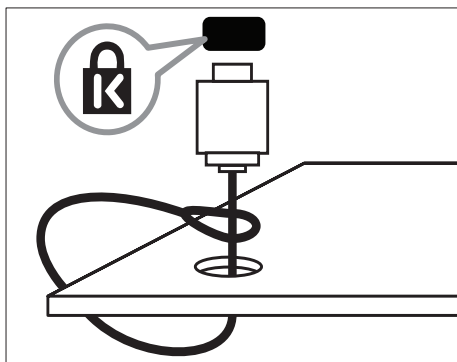
如果已選取 [EasyLink] 或 [EasyLink 自動啟動]，請存取選項功能表以切換電視音訊。

- 1 在您觀賞電視時，按  OPTIONS。
- 2 選擇 [喇叭]，再按 OK。
- 3 選擇下列其中一項，然後按 OK：
 - [電視]：依預設開啟。透過電視和已連接的 HDMI-CEC 音訊裝置來串流電視音訊，直到已連接的裝置切換至系統音訊控制器為止。電視音訊隨即就可以透過已連接的裝置進行串流。
 - [擴音機]：使用已連接的 HDMI-CEC 裝置來串流電視音訊。如果系統音訊模式沒有在裝置上啟用，

音訊將會繼續從電視喇叭進行串流。如果已啟用 [EasyLink 自動啟動]，電視會提示已連接的裝置切換至系統音訊模式。

使用 Kensington 防盜鎖

電視的背面設有 Kensington 防盜插槽。將 Kensington 防盜鎖穿過插槽並環繞在移動困難的重物上 (例如桌子) 即可防盜。



8 產品資訊

產品資訊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如需詳細的產品資訊，請前往 www.philips.com/support。

支援的顯示器解析度

適用於 xxPFL5xx6

電腦格式

- 解析度 - 刷新率：
 - 640 x 480 - 60Hz
 - 800 x 600 - 60Hz
 - 1024 x 768 - 60Hz
 - 1280 x 1024 - 60 Hz
 - 1360 x 768 - 60Hz
 - 1920 x 1080 - 60 Hz (僅限 Full HD)

視訊格式

- 解析度 - 刷新率：
 - 480i - 60Hz
 - 480p - 60Hz
 - 576i - 50Hz
 - 576p - 50Hz
 - 720p - 50Hz、60Hz
 - 1080i - 50Hz、60Hz
 - 1080p - 24Hz、25Hz、30Hz、50Hz、60Hz

適用於 xxPFL3xx6

電腦格式

- 解析度 - 刷新率：
 - 640 x 480 - 60Hz
 - 800 x 600 - 60Hz
 - 1024 x 768 - 60Hz
 - 1280 x 768 - 60 Hz
 - 1360 x 768 - 60Hz

視訊格式

- 解析度 - 刷新率：
 - 480i - 60Hz
 - 480p - 60Hz
 - 576i - 50Hz

- 576p - 50Hz
- 720p - 50Hz、60Hz
- 1080i - 50Hz、60Hz
- 1080p - 24Hz、25Hz、30Hz、50Hz、60Hz

多媒體

- 支援的儲存裝置：USB (僅支援 FAT 或 FAT 32 格式的 USB 儲存裝置)
- 支援的多媒體檔案格式：
 - 圖像：JPEG
 - 音訊：MP3
 - 視訊：MPEG 2/MPEG 4、H.264

選台器/接收/傳送

- 天線輸入：75 ohm 同軸 (IEC75)
- 電視系統：PAL B/G、I、D/K；SECAM B/G
- 視訊播放：NTSC、SECAM、PAL
- 選台器頻段：UHF、VHF

遙控器

- 類型：YKF230-011
- 電池：2 x AAA (LR03 型)

電源

- 主電源：220-240V，50-60Hz
- 待機功率：≤ 0.5 W
- 環境溫度：
 - 機型 xxPFL5xx6：攝氏 5 至 40 度
 - 機型 xxPFL3xx6：攝氏 5 至 35 度
- 消耗功率
 - 如果是 32PFL5606S：65W
 - 如果是 42PFL5606S：125W
 - 適用於 32PFL3406S/32PFL3406：115W

支援的電視支架

如要以壁掛方式架設電視，請購買 Philips 電視支架或相容的電視支架。



警告

- 依照電視支架的所有指示操作。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對於以不正確的架設方式安裝電視而發生意外、損害或毀壞的案例不負任何責任。

在架設之前，請執行下列步驟：

- 1 為避免損壞電纜和接頭，電視背面應至少騰出以下距離的空隙。
 - 機型 xxPFL3xx6：5.5 公分 (2.2 英吋)
 - 機型 xxPFL5xx6：10 公分 (3.9 英吋)
- 2 針對特定機型，移除電視背面的壁掛插頭。
- 3 確定壁掛螺栓符合下列規格：

機型 xxPFL5xx6：

電視屏幕尺寸 (英吋)	所需距離 (mm)	所需裝載螺栓
32	200 x 100	4 x M4 (12 毫米 ≤ L ≤ 16 毫米)
42	400 x 400	4 x M6 (建議長度 18 毫米)

機型 xxPFL3xx6：

電視屏幕尺寸 (英吋)	所需距離 (mm)	所需裝載螺栓
32	200 x 200	4 x M6(12 毫米 ≤ L ≤ 16 毫米)

產品規格

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42PFL5606S

- 沒有電視架
 - 尺寸 (WxHxD)：994.1 x 611.1 x 39.9 (毫米) / 49.9 (毫米) (喇叭)
 - 重量：12.75 公斤
- 有電視架
 - 尺寸 (WxHxD)：994.1 x 661.8 x 239.6 (毫米)
 - 重量：15.46 公斤

32PFL5606S

- 沒有電視架
 - 尺寸 (WxHxD)：760.9 x 479.5 x 39.9 (毫米) / 49.9 (毫米) (喇叭)
 - 重量：8.68 公斤
- 有電視架
 - 尺寸 (WxHxD)：760.9 x 528.0 x 221.0 (毫米)
 - 重量：10.52 公斤

32PFL3406S / 32PFL3406

- 沒有電視架
 - 尺寸 (WxHxD)：795 x 512 x 90 (毫米)
 - 重量：9.4 公斤
- 有電視架
 - 尺寸 (WxHxD)：795 x 564.2 x 221.4 (毫米)
 - 重量：11.2 公斤

9 疑難排解

本節將說明經常遇到的問題並提供解決方式。

一般電視問題

電視沒有開啟：

- 將電源線從電源插座拔除。一分鐘之後再重新插上。
- 確認電源線已牢牢連接。

遙控器無法正常使用：

- 根據遙控器電池的 +/- 方向，確認是否已正確安裝電池。
- 如果遙控器電池沒電或是電量太低，請更換電池。
- 清理遙控器和電視的感應鏡片。

電視的待機指示燈呈現閃動的紅色：

- 將電源線從電源插座拔除。等待電視的溫度降低後，再重新連接電源線。如果閃動情況再次發生，請聯絡飛利浦客戶服務。

忘記密碼而無法解除鎖定電視安全鎖功能

- 輸入 '8888'。

電視選單的語言不正確。

- 將電視選單變更為您偏好的語言。

開啟/關閉電視或切換為待機時，聽到電視底架發出輾軋聲：

- 無須做任何處理。當電視的溫度下降或上升時，發出輾軋聲是正常的伸展和收縮狀況。這不會影響效能。

無法移除電視上顯示的「電子廣告貼」橫幅。

- 若要移除相關標記與影像，請將電視位置設為家裡。

1. 按 **MENU**。
2. 選取 **[設定] > [電視設定] > [喜好] > [位置]**。
3. 選擇 **[家庭]**，然後按 **OK**。

電視頻道問題

之前設定的頻道沒有出現在頻道清單中：

- 確認是否已選取正確的頻道清單。

在設定期間未找到數碼頻道：

- 確定電視在您的國家/地區內支援 DVB-T、DVB-T Lite 或 DVB-C 系統。

部分頻道並未自動安裝於我的電視上：

- 在安裝期間，確定已選擇了您安裝電視所在的國家/地區。

畫面問題

電視已經開啟，但是沒有畫面：

- 確認天線是否已正確連接至電視。
- 確認是否已選取正確的裝置作為電視來源。

有聲音但是沒有畫面：

- 確認畫面的設定是否都正確。

使用天線時，電視的收訊不良：

- 確認天線是否已正確連接至電視。
- 喇叭音量太大、未接地的音效裝置、霓虹燈、高樓大廈以及其他大型物體都可能會影響收訊質數。如果可以，請嘗試變更天線方向或將裝置遠離電視，以改善收訊質數。
- 如果只果一個頻道的收訊不良，請細部調校此頻道。

連接裝置時，畫面的質數不良：

- 確認是否已正確連接裝置。
- 確認畫面的設定是否都正確。

電視並未儲存您的畫面設定：

- 確認電視的位置是否為家庭設定。此模式可讓您彈性變更及儲存設定。

畫面太大或太小，與屏幕大小不符：

- 嘗試使用不同的畫面格式。

畫面的位置不對：

- 來自某些裝置的畫面訊號可能無法正確符合屏幕大小。檢查裝置的訊號輸出。

聲音問題

電視有畫面，但是沒有聲音：

提示

- 如果電視偵測不到聲音訊號，便會自動關閉音效輸出，因此這不是機器故障。

- 確認所有纜線是否都已經正確連接。
- 確認音量並未設定為 0。
- 確認聲音並未切換為靜音。

雖然有畫面，但是聲音的質數很差：

- 確認聲音的設定是否都正確。

雖然有畫面，但是只有一個喇叭有聲音：

- 確認音效平衡是否已經設定為中央聲道。

HDMI 連接問題

HDMI 裝置有問題：

- 請注意，如果啟用 HDCP (高頻寬數碼內容保護) 支援，則電視顯示來自 HDMI 裝置的內容時會延遲一些時間。
- 如果電視無法辨識 HDMI 裝置且沒有出現畫面，請嘗試將來源從某一裝置切換為其他裝置，然後再切換回來。
- 如果聲音有斷續的情況，請確認 HDMI 裝置的輸出設定是否正確。
- 如果您使用的是 HDMI-to-DVI 轉接器或 HDMI-to-DVI 纜線，請確認是否已使用其他音訊線連接至 AUDIO IN (迷你插孔)。

電腦連接問題

電視上的電腦畫面不穩定：

- 確認您是否已在 PC 上設定支援的解像度和刷新率。
- 將電視的畫面格式設定為不縮放。

與我們聯絡

如果您無法解決問題，請參考此電視的常見問題集 (FAQ)，位於 www.philips.com/support。

如果仍然無法解決問題，請根據您的國家/地區，聯絡本使用者手冊中列出的飛利浦客戶服務部。



警告

- 請勿嘗試自行維修電視。自行維修可能會導致電視受到無法復原的損害，以致於保固失效。



提示

- 在您聯絡飛利浦之前，請先記下您的電視機型與序號。這些數字印在電視背面與包裝上。

10 索引

E

EasyLink

使用其他喇叭收聽

自動

28

啟用

28

K

Kensington 防盜鎖

29

S

Scenea，請參閱螢幕保護程式

16

Scenea，開啟

16

Smart Picture

12

Smart Sound

13

主

主選單

11

位

位置、家庭或商店

19

保

保養

4

兒

兒童安全鎖

16

商

商店模式

19

回

回收

4

圖

圖文信息

Teletext 1.5

14

子頁面

14

放大

14

雙屏幕

14

原

原廠設定

20

多

多媒體

17

多媒體，播放檔案

17

安

安裝

安裝頻道

安裝頻道 (手動)

21

安裝頻道 (自動)

21

將

將電視喇叭靜音

28

將頻道重新命名

21

將頻道重新排序

22

尺

尺寸

31

屏

屏幕保護

4

屏幕保護程式

16

年

年齡分級

16

待

待機

8

基

基本畫面模式

19

打

打開或關閉電視

8

最

最愛清單，加入 14

指

指定電視位置 19

環

環境保護

回收 4

在您觀賞電視時 4

生態 19

結束使用 4

畫

畫面格式 13

畫面設定 12

疑

疑難排解 32

睡

睡眠計時器 16

示

示範 20

裝

裝置

加入 11

觀賞 9

規

規格 30

設

設定

幫手 12

畫面 12

音效 13, 14

調

調校掣 5

連

連接

連接，USB 17

連接，電腦 27

連接裝置 23

重

重新安裝電視 21

鍵

鍵盤提示音 19

電

電源 30

電腦，請參閱電腦 27

電腦，顯示器解像度 30

頻

頻道

切換 9

安裝 (手動) 21

安裝 (自動) 21

最愛 14

重排順序 22

重新命名 21

重新排序 22

隱藏或取消隱藏 14

頻道清單 9

頻道，微調 (類比) 21

類

類比頻道

微調 21

顯

顯示，牆紙 16

音

音效設定
音量

13, 14
10

